

证券代码：833408

证券简称：伊森新材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青岛伊森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30 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刘潇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至本届董事会届满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87,5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7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免原因

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规范公司内部运作，确保公司能够高效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刘潇，女，1972 年 6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1993 年毕业于山东师范大学，本科学历；2000 年-2006 年取得山东师范大学硕士学位。1993 年 8 月至 2017 年 11 月就职于青岛职业技术学院，任教师；2017 年 12 月至今就职于青岛三凯化工有限公司，任副总经理；2019 年 4 月至今创办青岛喜玖商贸有限公司，任执行董事、经理；2022 年 3 月至今成立中瑞合成（青岛）新材料有限公司，任执行董事、经理；2022 年 10 月至今成立爱瑞真（青岛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，任执行董事、经理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任免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董事的任免符合公司经营和治理的需要，对公司的经营发展具有积极的促进作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青岛伊森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青岛伊森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0月30日